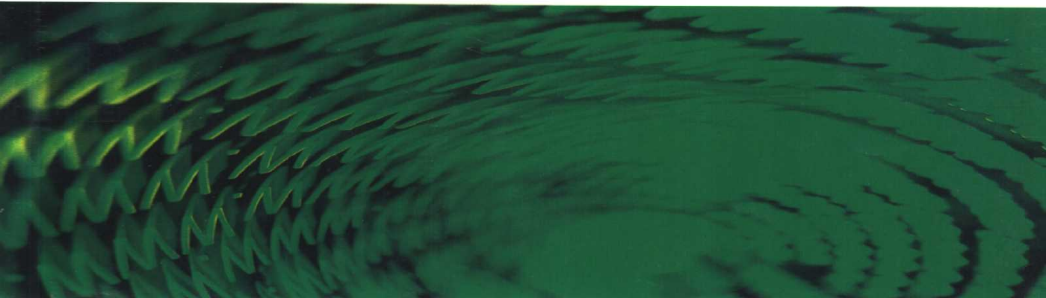


■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用辅导教材

刑事诉讼法学

自考过关名师点拨

北京大学 汪建成

- 
- 重点内容概览
 - 真题解析
 - 名师点拨
 - 自测与解答
 - 2003年4月考试真题、两套模拟试题及答案

中国检察出版社

刑事诉讼法学 自考过关名师点拨

汪建成 主编

撰稿人：

汪建成 杨 雄 吴 江

刘 玥 夏雯雯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刑事诉讼法学自考过关名师点拨/汪建成主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4.1

(自考过关名师点拨系列)

ISBN 7-80185-198-6

I. 刑… II. 汪… III. 刑事诉讼法-法的理论-中国-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D925.2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9834 号

刑事诉讼法学自考过关名师点拨

汪建成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 zgjcbs@vip.sina.com

电 话: (010)6863038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邮购)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

开 本: 850mm×1168mm 32 开

印 张: 9.25 印张

字 数: 256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一版 2004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85-198-6/D·1185

定 价: 16.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出版说明

《自考过关名师点拨》丛书是为复习备考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考生精心编排设计的。本套丛书以全国自考委公布的最新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为依据，以全国统编自考教材为蓝本，由北京大学长期处于教学一线、有丰富授课经验的知名老师撰写，每章由重点内容概览、真题解析、名师点拨及自测与解答四个部分组成，内容准确、权威，布局合理，详略得当。

综观本套丛书，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内容明确、权威。本套丛书的重点内容概览部分直接将重点内容以名词解释、简答题的形式列出，其中的重点词句用黑体标出，一目了然，准确反映了教材中的重要知识点和可能的考点。

第二，反映最新命题趋势。本套丛书严格依据全国自考委最新考试大纲精心编写而成。各位老师通过分析多年来的命题特点及命题趋势，凭借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对当前的考试命题思路、题型、题量及试题难度进行了总结，并以自测题的形式将考点列出，针对性强，对考生复习备考大有裨益。

第三，方便备考。通过对历年真题的解析，考生可了解各个知识点的重要程度及出题方式；精选的大量难度适中的自测题，可提高考生灵活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确保消除考生对考试的焦虑感；两套全真模拟试题以及2003年4月份的全国自考真题及答

案，有利于考生全面复习巩固，为顺利通过考试打下牢固的基础。

第四，有事半功倍之效。名师点拨以及答案评析部分是老师对该章内容的精解评述，以及对容易出题、混淆之处的说明，往往将不同章节的内容综合在一处加以说明，可使考生在学习本章内容的基础上巩固对其他章节的学习，增强综合能力，从而取得事半功倍之效。考生会有当面聆听名师授课之感，对复习备考能起到提纲挈领之用。

秉着出精品书、为考生负责的态度，中国检察出版社精心组织编写了本套丛书。本套丛书是全国统编自考教材的辅导用书，希望内容编排的上述特点可以为广大考生的复习备考带来一些实质性的帮助，这套丛书也可供参加司法考试的考生及在校学生学习参考。同时，我们对参与本套丛书编写的各位教授表示诚挚的感谢。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3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概述	(1)
一、重点内容概览	(1)
二、真题解析	(5)
三、名师点拨	(7)
四、自测与解答	(7)
第二章 刑事诉讼法的目的、根据和任务	(11)
一、重点内容概览	(11)
二、真题解析	(13)
三、名师点拨	(14)
四、自测与解答	(14)
第三章 刑事诉讼中的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 ..	(17)
一、重点内容概览	(17)
二、真题解析	(21)
三、名师点拨	(22)
四、自测与解答	(23)
第四章 诉讼参与人	(26)
一、重点内容概览	(26)
二、真题解析	(31)
三、名师点拨	(32)
四、自测与解答	(32)
第五章 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	(36)
一、重点内容概览	(36)
二、真题解析	(46)
三、名师点拨	(46)
四、自测与解答	(47)
第六章 管辖	(50)

一、重点内容概览	(50)
二、真题解析	(53)
三、名师点拨	(54)
四、自测与解答	(55)
第七章 回避	(61)
一、重点内容概览	(61)
二、真题解析	(63)
三、名师点拨	(64)
四、自测与解答	(64)
第八章 辩护与代理	(69)
一、重点内容概览	(69)
二、真题解析	(74)
三、名师点拨	(77)
四、自测与解答	(78)
第九章 证据	(83)
一、重点内容概览	(83)
二、真题解析	(90)
三、名师点拨	(93)
四、自测与解答	(94)
第十章 强制措施	(101)
一、重点内容概览	(101)
二、真题解析	(109)
三、名师点拨	(111)
四、自测与解答	(112)
第十一章 附带民事诉讼	(120)
一、重点内容概览	(120)
二、真题解析	(122)
三、名师点拨	(123)
四、自测与解答	(123)
第十二章 期间和送达	(128)
一、重点内容概览	(128)

二、真题解析	(130)
三、名师点拨	(131)
四、自测与解答	(131)
第十三章 立案	(134)
一、重点内容概览	(134)
二、真题解析	(137)
三、名师点拨	(138)
四、自测与解答	(138)
第十四章 侦查	(144)
一、重点内容概览	(144)
二、真题解析	(152)
三、名师点拨	(153)
四、自测与解答	(154)
第十五章 提起公诉	(159)
一、重点内容概览	(159)
二、真题解析	(163)
三、名师点拨	(164)
四、自测与解答	(164)
第十六章 审判概述	(170)
一、重点内容概览	(170)
二、真题解析	(173)
三、名师点拨	(173)
四、自测与解答	(174)
第十七章 第一审程序	(177)
一、重点内容概览	(177)
二、真题解析	(185)
三、名师点拨	(188)
四、自测与解答	(188)
第十八章 第二审程序	(199)
一、重点内容概览	(199)
二、真题解析	(207)

三、名师点拨	(209)
四、自测与解答	(209)
第十九章 死刑复核程序	(218)
一、重点内容概览	(218)
二、真题解析	(221)
三、名师点拨	(222)
四、自测与解答	(223)
第二十章 审判监督程序	(228)
一、重点内容概览	(228)
二、真题解析	(233)
三、名师点拨	(234)
四、自测与解答	(234)
第二十一章 执行	(241)
一、重点内容概览	(241)
二、真题解析	(245)
三、名师点拨	(246)
四、自测与解答	(247)
第二十二章 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诉讼程序	(253)
一、重点内容概览	(253)
二、真题解析	(254)
三、名师点拨	(254)
四、自测与解答	(254)
全国 2003 年 4 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刑事诉讼法学试题	(257)
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	(262)
模拟试题 (一)	(265)
参考答案	(272)
模拟试题 (二)	(276)
参考答案	(282)

第一章 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概述

☞ 一、重点内容概览

(一) 重点概念

【**诉讼**】又叫打官司，即由**国家司法机关**依法处理案件的活动。

【**刑事诉讼**】是**国家司法机关**在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参加下，依照**法定的**诉讼程序，处理刑事案件的全部活动。

刑事诉讼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刑事诉讼是指法院的**审判**、公诉机关的**起诉**和侦查机关的**侦查**等活动的总称。狭义的刑事诉讼则单指法院对刑事案件的审判活动。我们通常所讲的刑事诉讼，一般都是指广义的刑事诉讼。

【**刑事诉讼历史类型**】是指以某种标准为依据，对历史上存在过的和现代的刑事诉讼所作的划分或分类。

【**刑事诉讼本质的历史类型**】以**阶级实质**为标准对刑事诉讼的分类，称之为刑事诉讼本质的历史类型。

【**刑事诉讼形式的历史类型**】以**表面特征**为标准对刑事诉讼的分类，称之为刑事诉讼形式的历史类型。

【**刑事诉讼法**】是国家的统治阶级按照自己的意志制定的有关刑事诉讼程序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狭义的刑事诉讼法专指名称叫做刑事诉讼法的法律，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而广义的刑事诉讼法则包括各种法律中所有有关刑事诉讼程序的规定。比如，除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之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法律当中对刑事诉讼程序也作出了一些规定，那么，这些规定也属于广义的刑事诉讼法的范围。

(二) 重点知识和理论

1. 诉讼的特征

第一，诉讼的存在必须以争议为前提。第二，诉讼必须有当事人，同时也会有其他诉讼参与人参加。第三，诉讼要在国家司法机关主持下进行。诉讼是一种公力救济，它是阶级社会特有的现象，它的实质是统治阶级行使国家司法权的活动。第四，诉讼是依照法律规定进行的一种活动。

2. 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区别

(1) 三种诉讼所要解决的实体问题不同。刑事诉讼解决的是犯罪与刑罚的问题，是被告人刑事责任的问题，而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所要解决的则分别是民事争议和行政争议。

(2) 三种诉讼所依据的实体法不同。刑事诉讼依据的是规定犯罪与刑罚的法律，民事诉讼依据的是规定财产关系与人身关系等方面内容的法律，而行政诉讼依据的则是调整行政关系的法律。

(3) 三种诉讼所依据的程序法不同。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所依据的程序法分别为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三部法律规定的程序各不相同，以适应所要解决的实体问题的特点。

3. 刑事诉讼的性质

刑事诉讼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它的性质是同国家的性质联系在一起的，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因此我国的刑事诉讼也是社会主义性质的。

(1) 奴隶社会的刑事诉讼。奴隶社会刑事诉讼的特点主要是：第一，法律适用的不平等，公开保护奴隶主的特权，对奴隶实行野蛮残暴的镇压。一方面，奴隶主犯罪可以不受惩罚，可以减免，可以不亲自参加诉讼，而另一方面，奴隶没有诉讼上的主体资格，是刑事诉讼的客体。这是奴隶社会刑事诉讼最本质的特点。第二，国家的最高司法权由皇帝掌握。第三，实行神明裁判或神示的证据制度。第四，奴隶社会刑事诉讼的形式是弹劾式。

(2) 封建社会的刑事诉讼。封建社会刑事诉讼的特点主要是：第一，法律适用的不平等，竭力维护封建地主阶级的种种特权，对广大农民实行残酷镇压。这是封建社会刑事诉讼最显著的特点。第

二，国家的最高司法权由皇帝掌握。第三，口供被视为“证据之王”，刑讯逼供被广泛采用。第四，欧洲一些国家还实行法定证据制度。第五，封建社会刑事诉讼的形式是纠问式。

(3) 资本主义社会的刑事诉讼。资本主义社会刑事诉讼的特点是：第一，是为资本主义制度服务的工具。这是资本主义社会刑事诉讼的本质特征。第二，确立了一系列带有民主性的诉讼原则，主要包括禁止刑讯逼供、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无罪推定等原则。第三，废除纠问式诉讼模式，确立混合式诉讼模式。第四，在证据评价方面采取自由心证或内心确信的原则。

(4) 社会主义社会的刑事诉讼。社会主义社会刑事诉讼的特点是：第一，保护人民利益，维护社会主义统治。第二，批判继承了人类历史上与刑事诉讼有关的优秀文化遗产，并提出了一系列新的法律思想和诉讼原则。第三，确立了以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为指导的审查判断证据的原则，坚持客观验证的原则。第四，在诉讼模式上，大体近似于混合式诉讼。

4. 刑事诉讼形式的历史类型

(1) 弹劾式诉讼的特点。弹劾式诉讼是奴隶制国家采取的诉讼模式。它的特点有：第一，“不告不理”。第二，法官在诉讼中处于消极仲裁者的地位。第三，当事人双方在法庭上的地位和权利是平等的，可以进行对质和辩论。第四，审判一般公开，并通过言词辩论的形式进行。

(2) 纠问式诉讼的特点。纠问式诉讼是盛行于封建专制时期的一种诉讼形式。它的特点主要有：第一，国家官吏依职权主动追究犯罪。第二，无所谓诉讼当事人。被告人是诉讼的客体，被害人也只是告发者，不具有当事人的地位。第三，控诉和审判职能不分，都由国家司法机关行使。第四，广泛实行刑讯逼供。第五，诉讼活动一般秘密进行。

(3) 混合式诉讼的特点。混合式诉讼兼有弹劾式和纠问式两种诉讼形式的某些特点，包括侦查追诉和法庭审判两个阶段。前一阶段体现纠问式诉讼的特点，后一阶段则体现弹劾式诉讼的特点。

5. 资本主义两大法系在刑事诉讼形式方面的区别

两大法系的刑事诉讼形式虽然都属于混合式，但同时又存在一些显著的差异。概括起来，二者差异的根本点在于法官在审判阶段职权的不同。首先，英美法系刑事诉讼中法官处于庭审的主持者的地位，事实调查则是通过控辩双方的交叉询问来完成的。而大陆法系刑事诉讼中，法官则处于审问者的地位，始终依职权调查案件事实。其次，大陆法系的法官在开庭之前往往就可以了解全部案件事实和证据材料，并可以在开庭前讯问被告人和调查核实证据，而英美法系的法官则没有这些权力。

由此可见，大陆法系刑事诉讼中法官职权的作用体现得比较明显，而英美法系法官的职权因素则相对较弱，控辩双方当事人的作用更大一些。所以，大陆法系的刑事诉讼形式被称作职权主义的诉讼形式，而英美法系的刑事诉讼形式被称作当事人主义的诉讼形式。

职权主义和当事人主义的划分并不是绝对的，二战之后出现了一个当事人主义与职权主义相混合的趋势。这种趋势的代表是日本。日本传统上属于大陆法系，但二战之后受到美国的影响，使得日本的诉讼模式成为介于职权主义和当事人主义之间的模式，是一种保留许多职权主义痕迹的当事人主义的混合式。当今世界各国的刑事诉讼形式基本上是混合式。

6. 我国刑事诉讼的形式

掌握我国刑事诉讼的模式，要注意一个时间的界限，那就是1997年1月1日。在此之前，我国的刑事诉讼模式与大陆法系的职权主义模式比较接近。但是自1997年1月1日起，修订之后的《刑事诉讼法》开始实施。这部法律对庭审方式作出了较大的改革，借鉴了许多当事人主义的做法。因此，我国的诉讼模式也发生了一些相应的变化。

7. 我国刑事诉讼法的本质和主要特点

(1) 我国刑事诉讼法是全中国各族人民的利益和意志的反映和体现，它既根本区别于一切剥削阶级国家的刑事诉讼法，也不完全雷同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刑事诉讼法。

(2) 我国刑事诉讼法的特点是：①它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制定的。②它是为惩罚犯罪，维护公民合法权益，保卫人民民主制度和社会主义秩序服务的。③它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依靠群众和便利群众的。④它是贯穿着社会主义民主精神，反映社会主义法制要求的。

8. 刑事诉讼法同刑法的关系

首先，刑事诉讼法与刑法都是刑事诉讼的法律依据，二者解决的是同一对象的两个方面的问题，前者解决程序问题，后者解决实体问题。其次，刑事诉讼法与刑法是程序法与实体法的关系，二者相互依存，相辅相成。最后，作为实体法的刑法应当受到重视，作为程序法的刑事诉讼法同样也应当受到重视。

二、真题解析

1. (2000.4, 单选) 狭义的刑事诉讼是指()。

- A. 人民法院对刑事案件的审判活动
- B. 人民检察院的起诉活动
- C. 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
- D. 侦查、起诉、审判活动的总称

答案：A。

2. (2000.4, 2003.4, 单选) 弹劾式诉讼的重要特点之一是()。

- A. 法官主动追究犯罪
- B. 不告不理
- C. 当事人双方诉讼地位不平等
- D. 控诉与审判职能集法官于一身

答案：B。参见“重点知识和理论”部分相关内容。

3. (2001.4, 单选) 刑事诉讼法同刑法的关系是()。

- A. 刑法为主、刑事诉讼法为辅
- B. 刑事诉讼法为主、刑法为辅
- C. 先刑法、后刑事诉讼法
- D. 刑法、刑事诉讼法并重

答案：D。参见“重点知识和理论”部分相关内容。

4. (2001.4, 单选) 刑事诉讼主要解决的实体问题是()。

- A. 当事人的人身权利问题

- B. 被告人的犯罪与刑罚问题
- C. 诉讼双方的财产关系问题
- D. 诉讼双方行政争议问题

答案：B。刑事诉讼主要解决的是犯罪与刑罚的关系。

5. (2001.4, 2002.4, 单选) 当今世界各国的刑事诉讼形式基本上是()。

- A. 纠问式诉讼 B. 弹劾式诉讼
- C. 混合式诉讼 D. 审问式诉讼

答案：C。

6. (2002.4, 单选) 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最主要的差别是()。

- A. 作出裁决的机关不同 B. 当事人称谓不同
- C. 所解决的实体问题和依据的实体法不同
- D. 立法的根据不同

答案：C。除了这两点差别外，另外一个差别就是依据的程序法不同。

7. (2003.4, 单选) 人类社会最早出现的诉讼形式是()。

- A. 纠问式诉讼 B. 弹劾式诉讼
- C. 混合式诉讼 D. 审问式诉讼

答案：B。最早出现的国家类型是奴隶制国家，而奴隶制国家的诉讼形式是弹劾式。

8. (2002.4, 多选) 弹劾式诉讼的特点有()。

- A. 当事人双方在法庭上地位平等 B. 审判一般是秘密进行的
- C. 与刑讯逼供紧密联系 D. 不告不理
- E. 检察机关行使控诉权

答案：AD。弹劾式的特点多次被考，可见它的重要性。

9. (2000.4, 名词解释) 刑事诉讼法

答案：参见“重点概念”部分相关内容。

10. (1999.4, 名词解释) 刑事诉讼的历史类型

答案：参见“重点概念”部分相关内容。

三、名师点拨

本章是刑事诉讼法的重点内容，历年的考试中都会就刑事诉讼、刑事诉讼法的概念、刑事诉讼形式的历史类型以及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的关系等内容以选择题或简答题的形式加以考查，特别是刑事诉讼形式的历史类型系重点中的重点。从近年来的考题看，本章测试点较为分散，分值不是太高，但是，本章是每年必考的内容，所以，考生必须做全面的掌握。希望考生在复习时注意下述几个问题。

(一) 关于刑事诉讼、刑事诉讼法的概念。从上面“真题解析”看来，刑事诉讼、刑事诉讼法的概念均是测试的重点，特别要注意区分广义的概念和狭义的概念。其次，三大诉讼的共同点和区别也往往是非常重要的考点。

(二) 关于刑事诉讼的历史类型。本节的知识点均具有一定的对称性，诸如刑事诉讼形式的历史类型和刑事诉讼本质的历史类型、弹劾式诉讼和纠问式诉讼等，选择题中的干扰项往往出现其对称的概念中，考生一定要注意区分。

(三) 关于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的关系。这个知识点曾经在 2001 年以选择题的形式加以考查。但是，这个刑事诉讼理论中的重点问题仍然可能以主观题的形式来测试，需要引起考生的足够重视。

本章的内容属于纯粹理论上的探讨，没有法律程序的展开，故而一般不会以案例题形式出现，考生必须熟记上述概念，并在理解的基础上学会运用。

四、自测与解答

(一) 单项选择题

1. 下列关于刑事诉讼法的陈述，错误的是()。
 - A. 刑事诉讼法是规定刑事诉讼主体的权利、义务的法律
 - B. 刑事诉讼法明确了被告人、犯罪嫌疑人刑事责任的构成要件
 - C. 刑事诉讼法是关于诉讼过程、方式的法律

D. 刑事诉讼法反映了统治阶级的利益和意志

2. 从广义上来讲, 我国刑事诉讼法包括()。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B.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C.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和其他所有法律中有关刑事诉讼的规定

D. 所有的刑事法律

3. 以下哪项属于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共同点?()

A. 三种诉讼所要解决的实体问题

B. 三种诉讼所依据的实体法

C. 三种诉讼所依据的程序法 D. 三种诉讼中的裁判主体

4. 下列关于弹劾式诉讼的特点表述不正确的是()。

A. “不告不理”, 即诉讼是否提起完全取决于被害人, 被害人不告, 刑事诉讼程序就不会开始

B. 法官在诉讼中主动调查、核实案件事实

C. 当事人双方在法庭上的地位和权利是平等的, 可以进行对质和辩论

D. 审判一般公开, 并通过言词辩论的形式进行

5. 封建社会刑事诉讼属于()。

A. 弹劾式诉讼形式 B. 纠问式诉讼形式

C. 混合式诉讼形式 D. 职权主义诉讼形式

6. 以下关于纠问式诉讼形式的各种说法中, 错误的是()。

A. 国家司法机关依职权主动追究犯罪

B. 被告人是诉讼的客体, 不具有当事人的地位

C. 诉讼活动一般公开进行

D. 控诉和审判职能不分, 都由国家司法机关行使

7. 大陆法系和英美法系的刑事诉讼形式虽然都属于混合式, 但同时又存在一些显著的差异。概括起来, 二者差异的根本点在于()。